证券代码: 835860

证券简称: 斯特龙

主办券商: 开源证券

斯特龙城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 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:

提名焦向国先生、侯红彦女士增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。上述 2 名董事候选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,将与原有五名董事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,任职期限股东会审 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上述候选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、进行处罚的情况,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的要求,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提名焦向国先生为公司董事,任职期限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,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.0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侯红彦女士为公司董事,任职期限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,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.0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二) 任命原因

公司为适应市场发展需要,拟把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由5名增加到7名。根据《公

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提名焦向国先生、侯红彦女士担任公司董事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;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:

该任职是公司正常人事变动,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斯特龙城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斯特龙城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5-08-21